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盛源控股有限公司

SHENG YUAN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盛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統稱「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重列)
收益	3	28,952	24,727
其他收入		269	1
就買賣業務購買存貨		(27,419)	(24,016)
薪金、佣金及相關福利		(18,462)	(1,097)
折舊		(931)	(85)
融資成本		(2,856)	(2,660)
其他行政費用		(7,078)	(1,455)
		<hr/>	<hr/>
除稅前虧損	4	(27,525)	(4,585)
稅項	5	-	(14)
		<hr/>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27,525)	(4,599)
		<hr/>	<hr/>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832	(39)
		<hr/>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26,693)	(4,638)
		<hr/>	<hr/>
每股虧損	7		
基本及攤薄		(0.02) 港元	(0.01) 港元
		<hr/>	<hr/>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7,804	4,675
投資物業	8	11,527	11,306
買賣權		2,822	2,822
法定按金		205	205
		<u>22,358</u>	<u>19,008</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以及預付款項	9	40,217	11,257
銀行結餘(信託及獨立賬戶)		197,357	338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125,996	144,439
		<u>363,570</u>	<u>156,03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以及應計費用	10	230,164	5,316
融資租約承擔 —一年內到期		37	37
		<u>230,201</u>	<u>5,353</u>
流動資產淨值		<u>133,369</u>	<u>150,68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55,727</u>	<u>169,68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7,840	117,840
股份溢價及儲備		(16,577)	(614)
		<u>101,263</u>	<u>117,226</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承擔 —一年後到期		113	128
可換股票據		54,351	52,335
		<u>54,464</u>	<u>52,463</u>
		<u>155,727</u>	<u>169,689</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東注資 千港元	貨幣換算 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 票據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一日 (經審核)	117,840	148,259	7,834	691	8,744	477	12,986	(179,605)	117,226
期內虧損	-	-	-	-	-	-	-	(27,525)	(27,525)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832	-	-	-	-	832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832	-	-	-	(27,525)	(26,693)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	-	-	10,730	-	-	-	10,730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117,840</u>	<u>148,259</u>	<u>7,834</u>	<u>1,523</u>	<u>19,474</u>	<u>477</u>	<u>12,986</u>	<u>(207,130)</u>	<u>101,263</u>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一日 (經審核)	84,172	42,488	7,834	-	8,744	477	12,986	(166,535)	(9,834)
期內虧損	-	-	-	-	-	-	-	(4,599)	(4,599)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39)	-	-	-	-	(39)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39)	-	-	-	(4,599)	(4,638)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84,172</u>	<u>42,488</u>	<u>7,834</u>	<u>(39)</u>	<u>8,744</u>	<u>477</u>	<u>12,986</u>	<u>(171,134)</u>	<u>(14,472)</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電訊設備買賣業務以及提供證券經紀及金融服務。於本期間，本集團新增資產管理服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隨著於本期間證券經紀及金融服務分部之收益及經營開支增加，加上新設資產管理服務分部，本公司董事更改於損益賬確認之開支的分析呈列方式，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按性質劃分，以便更符合業內慣例。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若干比較數字已重列，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除外。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報金額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以下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當日後頒佈但尚未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採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²

¹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經營分部根據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向董事會呈報之資料分析如下：

1. 買賣電子產品及銅精礦。
2. 買賣電訊設備。
3. 證券經紀及金融服務。
4. 資產管理服務。

期內，本集團新增資產管理服務，該業務為本期間之新經營分部。有關上述經營及可報告分部之資料呈報如下。

	買賣電子產品及銅精礦		買賣電訊設備		證券經紀及金融服務		資產管理服務		總計	
	截至以下日期 止六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 六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 六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 六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 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十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外界銷售	-	20,013	28,237	4,714	648	-	67	-	28,952	24,727
分部間銷售	-	-	-	-	-	-	360	-	360	-
分部收益	<u>-</u>	<u>20,013</u>	<u>28,237</u>	<u>4,714</u>	<u>648</u>	<u>-</u>	<u>427</u>	<u>-</u>	<u>29,312</u>	<u>24,727</u>
抵銷									(360)	-
集團收益									<u>28,952</u>	<u>24,727</u>
業績										
分部業績	<u>(216)</u>	<u>220</u>	<u>(1,615)</u>	<u>56</u>	<u>(3,248)</u>	<u>-</u>	<u>(817)</u>	<u>-</u>	<u>(5,896)</u>	<u>276</u>
其他收入									269	-
公司開支									(8,312)	(2,201)
購股權開支									(10,730)	-
融資成本									<u>(2,856)</u>	<u>(2,660)</u>
除稅前虧損									<u>(27,525)</u>	<u>(4,585)</u>

3. 分部資料—續

分部業績指未有分配其他收入、中央行政成本、購股權開支及融資成本之各分部財務業績。此為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向董事會呈報之方式。

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買賣電訊設備	28,969	6,682
證券經紀及金融服務	214,016	8,877
分部資產總值	242,985	15,559
投資物業	11,527	11,306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125,996	144,439
其他資產	5,420	3,738
綜合資產總值	385,928	175,042

4.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	18
購股權開支	10,730	-
租金收入	(267)	-

5. 稅項

該截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款項指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業務之附屬公司應繳之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由於本公司及組成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16.5%計算。

由於其他司法權區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其他司法權區之利得稅計提撥備。

6. 股息

期內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董事不建議派發中期股息。

7.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u>(27,525)</u>	<u>(4,599)</u>

	股份數目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重列)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178,402,911</u>	<u>902,572,458</u>
----------------------	----------------------	--------------------

由於兌換可換股票據及行使購股權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可換股票據獲兌換及購股權獲行使。

已調整計算截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採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反映截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供股影響。

8.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於本期間，本集團撤銷賬面值達7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虧損7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此外，本集團以約4,13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106,000港元)的總成本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之公平值根據獨立測量師行艾華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所作估值計算。艾華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之員工包括香港測量師學會成員。估值以市場租金及回報率作為輸入數據所估計物業未來租金收入之貼現現金流量預測為基礎釐定。董事認為，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與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的公平值比較並無重大變動。

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以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買賣業務之貿易應收賬款	25,531	6,668
來自證券經紀業務之貿易應收賬款		
— 現金客戶	3,498	1,014
—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1,120	62
	<u>4,618</u>	<u>1,076</u>
向證券孖展客戶貸款	5,146	—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4,922	3,513
	<u>40,217</u>	<u>11,257</u>

貿易應收賬款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45日	23,426	7,645
46至180日	6,500	99
超過180日	223	—
	<u>30,149</u>	<u>7,744</u>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平均45日之信貸期。

向證券孖展客戶貸款乃按要求償還及按年利率8厘至11厘(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無)計息。董事認為，由於賬齡分析並無帶來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任何賬齡分析。該等貸款以公平值約為11,57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無)之已抵押有價證券作抵押。個別孖展客戶的已抵押有價證券之公平值分別高於相應之未償還貸款。倘客戶於本集團要求時未能付款，則本集團獲准出售或再抵押該等有價證券。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以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買賣業務之貿易應付賬款	22,567	96
來自證券經紀及金融服務業務之貿易應付賬款		
— 現金客戶	201,710	1,363
應付證券孖展客戶款項	1,481	—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4,406	3,857
	<u>230,164</u>	<u>5,316</u>

按發票日期呈列來自買賣業務之貿易應付賬款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45日	13,766	96
46至180日	8,801	—
	<u>22,567</u>	<u>96</u>

來自證券經紀及金融服務業務之貿易應付賬款結算期一般為交易日後兩日，而賬齡少於30日。截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前，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豐源資本有限公司(「豐源資本」)已存入約193,000,000港元以購買證券，本公司董事林敏女士之配偶為胡翼時先生，而胡翼時先生為本公司及豐源資本之主要股東。

應付證券孖展客戶款項按要求償還及按年利率0.001厘至0.45厘(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無)計息。董事認為，由於賬齡分析並無帶來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任何賬齡分析。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中期期間」)，本集團之收益約為29,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可比較期間」)則約為24,700,000港元。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中國之買賣業務收益大幅增加並取代本集團於香港的買賣業務成為買賣收入來源，且本集團於香港之證券經紀及金融服務以及資產管理服務業務分部開始貢獻少量收益所致。於本中期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由可比較期間約4,600,000港元增至約27,500,000港元，主要由於為配合本集團業務擴展至金融服務範疇而導致開支增加，包括薪金支出增加及因作為本集團為其員工而設的獎勵計劃所發行之購股權所錄得為數10,700,000港元的一次性開支，以及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之辦事處的租金開支及專業費用增加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於中國之買賣電訊設備業務收益顯著增加至約28,200,000港元(可比較期間：4,700,000港元)，乃本集團努力擴大更多類別電訊產品之銷售代理權，繼而向電訊公司(其中包括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之上海分公司)供應產品所致。另一方面，本集團於香港買賣電子產品及銅精礦業務的市場環境在競爭激烈且利潤微薄的情況下持續不理想。隨着本集團審慎選擇進行交易，該分部之營業額自可比較期間起逐步下跌，而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並無就該分部錄得任何營業額(可比較期間：20,000,000港元)。本集團取而代之集中投放其資源於開發中國的電訊產品買賣業務。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逐步擴充其業務至金融服務業。有關擴充始於本中期期間開始前完成收購盛源證券有限公司(「盛源證券」，前稱開源證券有限公司)。該公司為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盛源證券透過其客戶主任網絡及方便使用之互聯網平台，向散戶及專業投資者提供股票經紀及證券諮詢服務，同時並提供保證金融資，從而為本集團產生證券融資收入及為其客戶提供稱心的服務。於本中期期間，隨著盛源證券逐步開始建立客戶群，證券經紀及金融服務分部為本集團貢獻了約600,000港元收益(可比較期間：無)，及錄得約3,200,000港元的分部虧損。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本集團之資產管理及投資顧問公司盛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盛源資產管理」)獲批准成為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可從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並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開始為本集團產生收益。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六日，本集團推出開放式基金 Sheng Yuan China Growth Fund (「基金」)，旨在主要透過投資業務重點集中於大中華地區之上市股票，藉於金融市場之活躍投資，為投資者提供長遠資本增長的機會。基金由盛源基金管理(開曼)有限公司管理，而盛源資產管理則為盛源基金管理(開曼)有限公司之投資顧問。基金之策略及潛力得到本公司最終實益控股股東胡翼時先生及主席兼執行董事林敏女士對基金投下信心一票，彼等於基金推出時向基金投資10,000,000美元(「胡氏投資」)。胡氏投資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一年十月七日之公告及通函。於本中期期間末，儘管市場近期出現波動，基金的資產淨值自推出後已上升6.24%，優於同期恒生指數所上升的2.11%。緊隨基金於二零一一年九月推出，資產管理服務分部開始就對外銷售貢獻了約70,000港元收益。除向基金提供意見外，盛源資產管理亦為個人、企業及信託客戶提供度身訂造的全權委託投資組合管理服務，滿足彼等之委託及財務要求，其重點之一為針對有意於香港投資定居的外國客戶提供有關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之資產管理服務。

前景

鑑於本集團於中國發展買賣業務的機遇，以及在香港市場持續面對的困難，故本集團擬繼續專注經營於中國之買賣業務。透過擴大產品系列及發展其業務網絡，於中國之電訊設備買賣業務料可達致增長。本集團將繼續審慎監察其於香港之買賣業務，倘經營環境並無顯著改善，或會考慮終止有關業務。

本集團以把握香港金融市場的商機為目標，並將致力建立一個提供全面金融服務的平台。憑藉本集團的業務網絡，盛源證券將逐步擴大其客戶群，特別是有中國背景之客戶，故預期佣金及金融收入將相應增長。盛源證券亦擬擴大其業務範圍至買賣期貨，並於適當時候申請所需牌照。

自基金於二零一一年九月推出以來，有意投資者不少，盛源資產管理將努力為基金引入更多投資，亦將致力就全權委託投資組合管理服務擴大其客戶群及於未來推出更多新成立基金，從而致使投資管理收入日益增加。

繼成功建立盛源證券及盛源資產管理後，本集團成立了盛源資本(香港)有限公司(「盛源資本」)，該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獲准成為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可從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盛源資本將透過提供企業交易之顧問服務，促使本集團的全面金融服務體系進一步成型。此外，本集團亦矢志透過以人民幣及美元列值，專注於在中國的特別機會及成長期投資長期獲得資本增值之私募股權基金抓緊投資商機。本集團將擔任私募股權基金之普通合夥人，並招募有限合夥人投資有關基金。本集團接洽的若干潛在投資者已表示對有關基金興趣濃厚，該等基金初步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完成首輪集資。

本集團有信心，憑藉於多個專業範疇具備豐富行業經驗之團隊帶領金融服務業務之各經營分部發展，本集團將可建立能令客戶受惠的價值鏈，從而為本集團帶來更佳回報。本集團及其團隊亦將於積極發展全面金融服務平台的同時，確保妥善執行風險監控及合規管理。

儘管金融市場近期波動，本集團相信，香港金融市場長遠而言將隨着中國日益壯大而重現朝氣，而香港將繼續扮演中國金融中心的角色。憑著本集團在金融服務方面所提供的全面價值鏈，本集團定可於香港金融市場復甦時把握機會，於未來為股東帶來更豐厚回報。

收購及出售

於本中期期間概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本中期期間末，本集團維持現金及銀行結餘(不屬於信託及獨立賬戶)約126,0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約144,400,000港元減少13%，主要由於撥付本集團擴充至金融業及於上海成立新辦事處所致。與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約400,000港元比較，屬於信託及獨立賬戶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大幅上升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約197,400,000港元，主要由於盛源證券於本中期期間之客戶群增加所致。主要由於本集團擴展業務以致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非流動資產增加至本中期期間末約22,400,000港元，而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則約19,000,000港元。於本中期期間，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以及其他預付款項由約11,300,000港元上升至約40,200,000港元，以配合本集團於中國的買賣業務增長以及證券買賣及保證金買賣業務增長。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以及應計費用亦由

約5,300,000港元升至約230,200,000港元，主要由於盛源證券的現金賬戶客戶持有的現金增加及本集團於中國的買賣業務增長。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末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363,6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156,000,000港元)及230,2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5,4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借貸。於本中期期間末，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按總債務對總資產計算)約為14%，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則為30%。於本中期期間末，本集團錄得資產淨值約101,300,000港元，而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則約117,200,000港元，資產淨值減少主要由於本中期期間錄得虧損。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以及來自先前供股及發行可換股票據的資金，為其業務提供資金。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列值。由於人民幣兌港元之匯率於本中期期間相對穩定，故本集團認為其外匯風險極微。因此，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並無訂立任何對沖合約。本集團將不時檢討及監察外匯風險，並於適當及需要時考慮作出外匯對沖安排。

資本架構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融資租約承擔約150,000港元抵押賬面值165,000港元的資產。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約41名僱員。有關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政策及待遇維持於市場水平，並由管理層每年檢討。除基本薪金、酌情花紅、強制性公積金及醫療保險計劃外，董事會亦會根據個別僱員表現及本集團業績，酌情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中期期間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及程序，保障全體股東利益，並加強公司問責制度及提高透明度。本公司於本中期期間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陳志安先生、張國強先生及林錦堂先生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具有合適專業資歷及財務方面之經驗。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已制訂其特定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負責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聘用政策及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現任成員為陳志安先生、張國強先生及林錦堂先生。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於本中期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之標準及本公司有關董事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刊登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www.shengyuan.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內刊登。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所有資料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在上述網站刊登。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林敏女士為主席兼執行董事；葉嘉衡先生為執行董事；陳志安先生、張國強先生及林錦堂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盛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葉嘉衡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